

中譯文僅供參考，如有疑義應以英文版為準  
(草稿)  
(節譯文)  
ING (L)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3, Rue Jean Piret, L-2350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n° 44.873  
(下稱「本公司」)

### 致股東通知函

本公司董事會已決定下列變動將於 2013 年 9 月 1 日生效：

- 由 Nomur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取代 ING Mutual Funds Management Company (Japan) Ltd. 擔任子基金 **ING (L) 日本投資基金** 之投資經理。
- 由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取代 ING Asset Management B.V. 擔任子基金 **ING (L) 大中華投資基金** 之投資經理。
- 由 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Advisors B.V. 取代 ING Asset Management B.V. 擔任子基金 **ING (L) 新亞洲投資基金** 之投資經理。
- 由 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Advisors B.V. 取代 ING Asset Management B.V. 擔任子基金 **ING (L) 歐元高股息投資基金** 之投資經理。
- 由 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Advisors B.V. 取代 ING Asset Management B.V. 擔任子基金 **ING (L) 環球高股息投資基金** 之投資經理。
- 子基金 **ING (L) Renta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之投資經理 ING Asset Management B.V.，將亞太部份投資組合之投資管理權能複委任予 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Singapore) Ltd.。
- 子基金 **ING (L) Renta 環球高收益基金** 之投資經理 ING Asset Management B.V.，將亞太部份投資組合之投資管理權能複委任予 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Singapore) Ltd.。
- **第一部分：公司基本資訊，III. 申購、買回和轉換，買回將載明如下：(…)**  
若買回或轉換（就其買回部分）之申請超過該子基金於營業日發行之股份資產總值 10%，本公司董事會可決定暫停買回及轉換之申請，直至已產生足夠之流動性用以處理該等申請為止；該暫停不會超過十個估價日。於本期間後

中譯文僅供參考，如有疑義應以英文版為準  
(草稿)

之估價日，該等買回及轉換之申請將優先處理並先於本期間後收到之申請完成。

- 揭露於各該子基金簡介說明之**典型投資人描述**，將改採下列方法：管理公司就投資人投資期間及子基金預期波動性之描述已定義下列三種類別：防禦型、穩健型及主動型。

**防禦型**：屬於防禦型之子基金通常適合投資期間為短期之投資人。該等子基金擬作為資本損失預期為低且收益水平預期為規律且穩定之主要投資。

**穩健型**：屬於穩健型之子基金通常適合投資期間最短為中等之投資人。該等子基金擬作為於固定收益證券市場（如個別子基金投資策略所定義）投資且主要投資於適度波動市場之主要投資。

**主動型**：屬於積極型之子基金通常適合投資期間為長期之投資人。該等子基金擬提供較具經驗之投資人額外之投資，即將高比例之資產投資於高度波動市場之股票、股票相關證券或未達投資等級之債券。

投資人若不同意董事會之上述變動，可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向本公司依公開說明書所載程序提出買回之請求，無須任何費用買回其股份（不包括按比例扣除之或有遞延手續費）。

上述變更已反映在 2013 年 8 月之公開說明書及更新之重要投資人資訊內，可於本公司登記辦公室免費索取。

本公司董事會